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元科技”）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本专项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明细项加总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0 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4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4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共计人民币 14,835,377.36 元（不含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5,164,622.6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31

号)。

2、2021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9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70,257,493 股（以下简称“定增”），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8.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07,488,427.5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29,100,895.4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78,387,532.06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6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83.25 万元（不含手续费），2024 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 135.04 万元，2024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0.29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5,598.82 万元（不含手续费），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 2,249.45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106.25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13.1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2,516.46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249.45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106.25
置换未付的发行费用	139.91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100,758.12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4,840.70
手续费支出	0.08

项目	金额（万元）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413.17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54
协定存款余额	11,411.63

2、2021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8,336.84 万元（不含手续费），2024 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 1,003.27 万元，2024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8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05,915.25 万元（不含手续费），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 4,820.45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48.5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6,998.8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37,838.7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820.45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48.58
置换未付的发行费用	6.63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180,979.25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24,936.00
手续费支出	0.35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6,998.81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2,302.87
协定存款余额	34,695.9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

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公司经证监许可〔2021〕180号文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2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2021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担任公司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同时承接东兴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9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70,257,493股A股股票，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承接长江保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不局限于负责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发行可转债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

2022年2月8日，公司分别与2021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江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嘉应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0月12日、2022年10月14日，公司分别与2021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0月18日，公司分别与2021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及中信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1年8月2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2021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

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投资建设的“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上述实际节余募集资金已划拨至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银行账号:35050168620709688388-0002)。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江支行	2007020229388888808	2,137.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741948888885	114,116,279.6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9550888800868838838	12,471.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嘉应支行	44050172865109688388	495.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	35050168620709688388-0002	262.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44181001040688888	3.02
合计		114,131,650.0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其他问题。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44181001040066895	8,724.27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44050172320109668888	276,300.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2007020429668888893	32,727,579.0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496496185013000156743	20,973,423.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注1）	44050172320109998888	1,770,195.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741943886882	245,203.99
合计		56,001,426.43

注1：该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根据其银行内部管理制度，因该账户为募集资金总账户，故该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约的银行主体为其上级分行，即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其他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附表1《“2021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1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

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包含本数）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包含本数）的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裁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万元。

2、2021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包含本数）的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包含本数）的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定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1,398.66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使用超募资金投入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除部分已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公司在福建省宁德市投资建设的“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外，公司不涉及其他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以下简称“铜箔表面处理与智能化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调整后计划购置的设备调配至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并将铜箔表面处理与智能化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 2024 年 6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同时将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

保荐机构在前期进行 2023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的情况，相关事项已在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中披露，具体为：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包含本数）的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在使用上述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时，存在一笔在授权期限内实施的协定存款未在授权期限到期时及时赎回的情况，公司发现后已及时赎回，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实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2024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保荐机构已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募集资金票据及信用证置换操作流程与公告流程存在差异

保荐机构在前期进行 2023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募集资金票据及信用证置换操作流程与公告流程存在差异的情况，相关事项已在 2024 年 4 月 25 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中披露。具体为：公司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之前，已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了自有资金所支付的保证金，还存在未先使用自有资金，而是直接将募集资金转到自有账户，并开具信用证用于支付募集资金款项的情况。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出于优化财务费用，增大股东回报的角度，对原有置换流程进行了修订。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专门意见。上述事

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4 年 6 月延期到 2026 年 12 月，并对其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调整后计划购置的设备调配至另一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同时将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上述募投项目延期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出具核查意见。但保荐机构关注到截至 2024 年底，“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投资进度为 48.30%（累计募集资金投入/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投资进度较缓慢，虽然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已延期到 2026 年 12 月，但仍存在一定的延期或变更的风险。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嘉元科技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期等问题，但上述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后续保荐机构将持续督促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性。此外，公司“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等项目存在一定的延期或变更的风险。保荐机构后续将跟踪相关项目的进展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其他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 1: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 516. 46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 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3. 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注 1）					115, 598. 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7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注 2)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注 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4)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白渡） (注 5)	—	46, 831. 55	46, 831. 55	46, 831. 55	0. 89	49, 474. 49	2, 642. 94	105. 64	2022 年 12 月	-1, 011. 34	否	否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注 6)	—	14, 087. 43	14, 087. 43	14, 087. 43	—	14, 325. 53	238. 10	101. 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	延期、增加江西嘉元作为实施主体	19, 441. 94	19, 441. 94	19, 441. 94	282. 36	9, 391. 06	-10, 050. 88	48. 3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2024年度公司理财专户期初余额114,400,000.00元，期间公司累计转入理财专户的金额334,400,000.00元，累计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金额448,800,0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理财专户余额为0.00元，本期取得理财收入402,947.17元，利息收入1,350,406.95元，募集资金理财本息已归还。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实际节余金额为923.01万元，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合理配置资源，严格控制了各项支出。（2）节余铺底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2021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4年4月延期到2026年6月，同时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将本项目已购置的铜箔表面处理设备调配至江西嘉元使用。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地点并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并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作为实施主体，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注 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的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投入项目所致。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5：“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白渡）””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主要系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是基于编制时的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未来市场需求预测、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等因素提出，公司经审慎测算后认为编制时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经济效益良好。因近年来新能源汽车降价行为引发了包括燃油车在内的全行业降价潮，终端产品销售降价压力不断向上游产业链传导，同时铜箔行业进入者增加、新增产能不断释放，导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加工费出现下滑，公司营业收入虽呈增长态势，且公司已积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在费用支出上进行谨慎控制，但公司仍出现亏损的情况，导致募投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

注 6：“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属于研发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进行效益测算。

注 7：“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主要在公司现有生产及配套设施基础上实施，属于技术改造项目，旨在改进生产工艺和提升运营管理效率，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本项目不做经济效益测算。

注 8：“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主要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附表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7,838.75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3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注 1）					305,915.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注 2）	本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4） ＝ （2）/（1） （注 3）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注 4）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铜箔技 术改造项目（注 5）	—	86,000.00	65,000.00	65,000.00	4,452.99	62,538.42	-2,461.58	96.21	2024 年 2 月	-2,369.49	否	否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 箔项目（注 5）	延期	120,000.00	96,000.00	96,000.00	12,727.54	97,245.09	1,245.09	101.30	2024 年 12 月	1,257.44	否	否
年产 3 万吨高精度超薄 电子铜箔项目（注 5）	—	84,000.00	15,000.00	15,000.00	593.93	13,038.55	-1,961.45	86.92	2022 年 12 月	-494.36	否	否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延期	160,000.00	140,041.70	140,041.70	10,562.38	111,293.90	-28,747.80	79.47	2026 年 12 月	-6,971.62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 注 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3：“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的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投入项目所致。
-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注 5：“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年产 3 万吨高精度超薄电子铜箔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主要系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是基于编制时的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未来市场需求预测、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等因素提出，公司经审慎测算后认为编制时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经济效益良好。因近年来新能源汽车降价行为引发了包括燃油车在内的全行业降价潮，终端产品销售降价压力不断向上游产业链传导，同时铜箔行业进入者增加、新增产能不断释放，导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加工费出现下滑，公司营业收入虽呈增长态势，且公司已积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在费用支出上进行谨慎控制，但公司仍出现亏损的情况，导致募投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
- 注 6：“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电解铜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已延期到 2026 年 12 月，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为“不适用”。